

让“生命的迎来送往”行业更有善意与温度

本报评论员 吴迪

频发布者张女士称,10月27日晚,其母在哈尔滨某医院病危,张女士拨打120请求救护车转运到五常市“回家过最后时光”,被告知本地救护车夜间不出市区,之后她联系五常市人民医院,接线员表示当时没车,可以介绍其他车。28日凌晨,驾驶非法资质救护车的司机与其雇佣的随车护士一同转运病人。途中,出发前说好的1600元变成4600元,双方发生争执,张女士及弟弟被对方拖拽要求下车,无奈支付了3140元,其母到家几分钟后去世。11月5日,五常市公安局发布警情通报称,警方查处一起涉嫌强迫交易案件,涉案的接线员、司机、随车护士三名嫌疑人已到案,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近几年,不少地方被曝光医院周边盘踞“黑救护车”“山寨救护车”等现象,相关的强迫交易、寻衅滋事等涉嫌违法犯罪的行为屡禁不止。现实中,救护车主要有两类:一是人们熟悉的、有紧急就医需求时拨打120或999等急救电话后由其指派的专业救护车,多用于院前转运、就近急救,随车有专业医护人员及设备,收费有清晰、透明标准;二是对急救

时效、专业程度要求不高的商业化救护车,多用于院后转运、非急救跨区转运等,车上人员专业素质、医疗设备品质、收费明细等都“一言难尽”。后者正是“黑救护车”聚集的领域。“黑救护车”成为生命接力环节中的一个隐患,与正规救护车资源不足有关。人们对院后转运、非急救跨区转运等的需求不小,这类服务对急救专业能力、随车人员资质、车载医疗设备等要求相对不高,这种低门槛恰恰给了不法分子机会。

完善院前院后医疗救护格局,净化医疗救援市场,需要从源头思考与行动。某种程度上,“黑救护车”有多少,就意味着需求缺口有多大。破解院后转运供需失衡问题,应当成为解决问题的着力点。这不仅需要有关方面加大投入,增加正规救护车及相应配置的数量,还要对非急救转运等服务进行规范准入,引导其驶入正轨,实现市场化规范发展,以良币驱逐劣币。

有人将百姓的生老病死视为发财“良机”,戴着人伦、情感的软肋做生意,不仅涉嫌违法,也有悖人伦。比如,殡葬业中的“天价

骨灰盒、“天价”服务费,一些医院在给患者做手术期间临时加价,等等。不要小瞧这些行为的伤害性。很多人在面对自己或亲人生老病死问题时,往往没有多余的时间和精力应付诸如坐地起价等问题,最后只能吃哑巴亏。

生老病死,是我们生命的脆弱地带。有谁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亲人在生老病死的某个环节受委屈呢?就此而言,有关生老病死的各项服务,更像是在“触摸灵魂”,肃穆而不容亵渎。因而,严格规范相关行业的服务品质,让每一个人的生老病死都更有尊严,让“触摸灵魂”的服务更有温度,让“生命的迎来送往”行业更有善意,应当成为相关领域的职业操守,这也是对百姓生命伦理的基本尊重。某种程度上看,尽管普通人遭遇此类隐秘市场霸凌的机会不多,但其市场有多暴利,伴生的伤害往往就有多刺痛人心。这不仅关乎人们对相关行业的认知与好感度,也关乎百姓对一个地方社会治理的整体评价与印象。

我们不能让生命接力的任何一个环节陷入“至暗时刻”。如果呵护生老病死的服务行业有颜色,我们希望,那是纯洁的白色。

社评

有关生老病死的各项服务,更像是在“触摸灵魂”,肃穆而不容亵渎。因而,严格规范相关行业的服务品质,让每一个人的生老病死都更有尊严,让“触摸灵魂”的服务更有温度,让“生命的迎来送往”行业更有善意,应当成为相关领域的职业操守,这也是对百姓生命伦理的基本尊重。

据11月5日央视、《每日经济新闻》等多家媒体报道,11月4日,一段黑龙江五常市救护车半路坐地起价的视频引发网友关注。视

为残障人士的匠心之美点赞

杨朝清

他右下肢截肢,用柔软的漆线在坯体上盘出图案;他患有听力二级残疾,用相机抓拍生活最美的瞬间;她只能简单发音,亲手做的咖啡香气四溢……据《厦门日报》11月6日报道,近日,福建厦门市第二届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在厦门市劳动力市场大厦举行,102名残疾人技能选手报名参加14个项目的角逐。

就业是民生之本,残疾人也有就业的需求。在技能型劳动得到越来越多价值认同的当下,残疾人也需要在职业技能上“更上一层楼”。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不仅是竞技场,也是一个展示残疾人自立自强、自尊自信的舞台。

在一些人的刻板印象中,残疾人是需要同情和怜悯的弱者,实际上,不少残疾人不仅能够胜任本职工作,而且活出了自己的精彩人生。

时下,随着社会分工的专业化和精细化,新兴职业如雨春笋般涌现。残疾人不仅可以在插花、保健按摩等传统职业中找到实现人生价值的途径,而且可以在直播销售、互联网程序开发、调饮等新领域有诸多作为。而这些也对残疾人掌握更高的技能提出了要求,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正是一种有效促进、鼓励残疾人就业的手段。

残疾人在职业技能竞赛展现“真我风采”的背后,是其付出的超出常人的汗水和努力。对于残疾人来说,就业不仅是一条自食其力、自力更生的路径,也是一条融入社会的通道。呵护残疾人的权利与尊严,让残疾人平等地参与和融入,建设残疾人友好型城市,不仅会让残疾人的生活、工作更美好,也体现了城市的温度、生机与活力。

残疾人积极参与职业技能竞赛也说明,他们对待生活的态度不是将就、凑合与应付,而是努力将自己的工作做好,他们同样具有精益求精、善善尽美的匠心。这也进一步提示有关地方和部门,畅通技能成才渠道,让更多残疾人有机会在职业技能上追求精进,让更多残疾人过上更有品质、更有尊严的美好生活。当更多残疾人拥有精彩人生,我们的社会也会更加精彩和多元。



图说

套路

据《北京青年报》报道,近日,消费者李女士发现,自己预订的一款T恤预售价220元,而“双十一”活动正式开始后仅售200元。据记者调查,预售价比活动价贵的现象并非个例,不少消费者表示“又被套路了”。

从以往“双十一”促销惯例看,预售商品一般比正价商品更优惠,消费者逐渐对这一促销节日培养出一种消费信任。然而此番诸多商家“反水”,让人叫苦不迭。除了退货或自认倒霉,消费者似乎没有更好的选择。不过,可以预见的是,一些消费者的踩坑,会成为更多人的“避坑指南”,一定程度上封住了部分商家的套路。如果说,一些消费者以自身权益受损为代价,能够换取有关市场及规则的不断完善,从长远看,或许有一定价值。但这种价值、进步,不能每年都以牺牲消费者权益为“阶梯”。套路年年有,何时是尽头?需要有关方面尽快作答。

李法明/图 嘉湖/文

借“带孙费”案厘清亲情与责任的界线

斯涵涵

据《广州日报》11月6日报道,广东汕头的小陈年幼时父母便离婚,她跟随母亲生活,母亲病故后多年来一直由外祖母抚养,生活费、教育费等大部分也都由外祖母支付。因“带孙费”意见不一,外祖母和小陈父亲闹上法院讨说法。近日,外祖母的诉求最终获得法院支持。

父母向子女索要“带孙费”,此案并非首例。在小陈父亲看来,小陈多年来一直由其外祖母自愿抚养,因此自己不应该出“带孙费”。而小陈的外祖母,无论是出于对丧偶外孙女的怜惜,还是出于让小陈陪伴自己一同生活的考虑,一直承担着外孙女的主要照料职责并承担相关费用,但这些都是从亲情层面去考量的,而不是从法律层面去判断的。在当下社会,父母帮子女看孙是家庭代

际帮助之间的常见情形,在传统观念里,老人不仅要带孙,还要自掏腰包养孙,一些老人心甘情愿,一些年轻人视为理所当然。某种程度上,这甚至成了一种“带孙潜规则”。代际之间互相帮助、付出劳动和钱财,体现了一种家庭和谐,但这并不意味着天经地义和理所应当。

近年来,有关“带孙费”的纠纷不时涌现,有的甚至两代人上对簿公堂。从相关法院的判决来看,有些法律规定确实是需要强调和重申的。比如,根据我国民法典的规定,只有对于父母已经死亡或者父母无力抚养的未成年孙子女、外孙子女,有负担能力的祖父母、外祖父母才有抚养义务;老人带孙子实质是属于民法典规定的无因管理行为,相关管理人有权请求受益人偿还因管理事务而支出的必要费用。也就是说,抚养教育未成年子女是父母的法定义务。在父母有抚养能力的情况下,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对自己的孙辈并没有

法定抚养教育义务,其因照管未成年孙子女产生的生活费、教育费等必要支出,有权向其父母主张返还。现实中类似案件的增多,一定程度上体现了老人权利意识的觉醒和法治观念的进步。

老人心甘情愿、不计报酬地帮忙带孙辈,是对晚辈的帮衬,也是对子女经济、情感上的支持,但并不是法定义务。法院及时定分止争,有利于明晰祖父母协助抚养行为的法律性质,也有利于规范、引领社会主体的行为。

当然,每个家庭的具体情况不同,我们并不希望更多的家庭因为“带孙费”对簿公堂,而是期待随着相关法律条款和精神的普及,随着一些司法审判传递出的态度和取向,能够有越来越多的家庭自主处理好相关问题,能够有越来越多的公众厘清父母与子女、义务与权利、亲情与责任之间的界线。这对于弘扬法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来说也有积极意义。

功能,以减少“闲杂人等”的乱入。从媒体报道来看,有的平台正在朝这个方向努力。

当然,线上教学对老师提出更多要求。在这方面,学校也应承担起更多的责任,及时对老师进行相关的培训和指导,对于资历较高的老师,也可以考虑通过配置助教、招募家长志愿者等方式,协助老师其管理课堂秩序,以及时解决相关问题。

媒体报道显示,有些“网课爆破”事件实际上是学生“引狼入室”导致的,有些学生故意请人来捣乱。针对这样的情况,实际上还有必要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和引导,无论家长还是学校都应该明确告知孩子,线上教学秩序与线下一样,都是不容随意扰乱的,花钱购买相关“服务”更可能面临相应的法律后果。

时下,疫情尚未结束,这也意味着,网上、网下结合的教学模式还将持续。面对愈演愈烈的“网课爆破”,有关部门必须给予更高的重视,采取更给力的举措,打造、维护一个更安全、平稳、流畅的网络课堂。这不仅是在解决眼前的一个难题,更是对孩子们长久的成长负责。

网评:“网课爆破”的本质,就是一种网络暴力。近日,河南新郑第三中学的刘老师上完网课后在家中去世,有媒体说,刘老师上课时遭遇网暴。当地教育局表示,有关部门已成立联合调查组。我们可能正在遭受网暴,也可能是网暴的受害者;我们可能是潜在的网暴者,也可能是潜在的网暴者。我们不能任由网暴变种、蔓延,不能眼睁睁看着“任何一个我们”孤立无援地倒下。构建网络空间的和谐秩序,我们急需技术的加持和机制的完善。

运动场上挑战校长也是一种“成人礼”

胡欣红

1分钟跳绳、1分钟定点投篮、1分钟篮下投篮、排球垫球、引体向上……据11月7日《钱江晚报》报道,这是学校的校园吉尼斯挑战赛活动日,也是他们可以在运动场上挑战老师、校长的日子。最近几年,杭州校园里主动接受学生挑战的校长越来越多,校长当“擂主”也越来越风行。

在很多过来人的印象中,校长与学生之间的距离似乎挺远。即便校长愿意走近学生,孩子们也大多心怀拘谨,不敢“造次”。如今,和校长零距离地进行平等“切磋”,学生内心的紧张、激动可想而知。

实际上,“挑战校长”不仅是好玩、刺激,还有深层次的意义。“挑战校长”彰显了学校对体育的重视。校长堪称学校的灵魂,其一言一行都会对师生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接受学生的挑战,看起来是一桩小事,但其传递的信号很多。“挑战校长”能激发大家的运动热情,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最早接受学生挑战的一名中学校长,一语中的。

强身健体的重要性不少人都知道,但因为忙于工作学习,人们往往有意无意地牺牲了锻炼的时间。接下“挑战书”,无疑可以倒逼校长和学生坚持锻炼,促进师生身心健康和发展。

所有学生都可以凭一己之力或集体对校长下“挑战书”,与校长一较高下,是学生时代的难忘一页。如果说运动会主要是少数特长生“竞技”的舞台,那么日常化的“挑战校长”,则是全员参与的能力,这在青年成长过程中本身就具有非常积极的意义。

希望更多的校长能一起来“吃螃蟹”,给校园体育更好的发展,给学生身心更好的滋养和教育。

媒体声音

◇ 国资活起来方能物尽其用

近日,财政部发布通知要求,加快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各类国有资产盘活利用,建立健全资产盘活工作机制。

《经济日报》评论说,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是预算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包括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将依托行政权力、国有资产资源获取的收入等全面纳入预算管理,建立资产盘活情况与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挂钩机制,推动低效运转、闲置资产的调剂使用。政府过紧日子是必须长期坚持的方针,盘活国有资产也要在制度保障下长期、高效进行,杜绝资产沉睡、闲置,最大程度发挥出资产效能。

◇ 高质量发展“单项冠军”大有可为

近日,工信部委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公示了第七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和第一批、第四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复核通过名单。

《光明日报》评论说,制造业单项冠军被誉为制造业皇冠上的“明珠”、金字塔的“塔尖”,其数量和质量是衡量区域制造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单项冠军企业意味着长期专注、全球市场占有率高、体量巨大且利润率高。大国竞争中,国家的制造业实力是判断国家综合实力的重要指征。当前,我国制造业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推动中国制造业由大变强,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力,单项冠军企业定当大有可为,也定能大有可为。

◇ 惩治洗钱犯罪筑牢金融安全网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5件检察机关惩治洗钱犯罪典型案例,其中包括1件“自洗钱”案件。

《法治日报》评论说,最高检首次将“自洗钱”案件入选典型案例,具有较强指导意义和警示意义。一方面,有利于各地检察机关准确认定“自洗钱”犯罪,进一步形成“一案双查”等共识;另一方面,向别有用心者发出郑重警示,自己“清洗”犯罪所得除了会被追究上游犯罪的刑事责任,还会被追究洗钱犯罪的刑事责任。通过发布典型案例,向社会公众揭示常见洗钱犯罪手段及其社会危害,也有利于提升全社会的反洗钱意识。(弓长整理)

打击“网课爆破”,给线上教学更多安宁和秩序

张红雨

据澎湃新闻网等媒体报道,近日,河南郑州一位女老师上完网课后去世,在她生前的最后一次网课,发生了网络暴力事件——有人在这位老师的直播间里语音辱骂、共享屏幕干扰课堂秩序。从事发后媒体对“网课爆破”的报道来看,维护网络课堂的安全已经刻不容缓。

疫情发生以来,网课成为不少学校保证教学进度和质量的重要途径。但网课不是将线下的教学简单复制粘贴到线上,老师们要想办法将不在“眼皮子底下”的学生全部吸引

过来,本身就需要对课堂内容进行更多的创新与设置。

尽管有些直播平台提供了专供网课使用的相关功能,以方便师生操作和使用,但不少老师囿于年纪等原因,本身不太懂互联网操作。让他们一边讲课一边操作网课平台,观察几十个分屏的学生上课情况,还要对付那些来无影去无踪的网暴分子,未免有些强人所难。

维护网课环境安全,不能把责任都压到老师身上,而是需要方方面面的反思和改进。比如,网络信息安全主管部门、司法部门等是否可以在职责范围内,加大对相关行为的惩处力度?针对近期频发的“网课爆破”现

象,有专家提出,此举涉嫌触犯刑法中的侮辱罪。但该罪属于亲告罪,现实中一些老师往往往会本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心态而选择隐忍。也正是这种隐忍让一些施暴者更肆无忌惮。有报道指出,这类“网课爆破”行动往往是有组织、有预谋、有预定、有收费的。随着相关事态越来越频发和严重,有关部门其实可以考虑针对此类行为提起公益诉讼,用司法的力量为师生撑腰。

比如,现在不少老师上网课运用的平台都是商业性质的,不少功能和设计并不符合课堂教学需要。那么,有关部门是否可以协调相关平台,针对教学需要和安排,作出功能上的调整和完善,增加实名认证、课堂巡查等